

证券代码：833538

证券简称：中旭石化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辽宁中旭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辽宁中旭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申请借款，共计人民币 400 万元，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旭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贷款并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股份提供担保》的议案，参与会议的董事共 5 人，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王旭

住所：沈阳市铁西区南六西路 35 号 1-7-2

（二）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王旭持有公司股份 42,936,000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47.68%，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担保事项系股东王旭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和平支行申请借款，共计人民币 400 万元，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旭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担保。本次拟质押股份共计 1,2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33%。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业务发展有积极作用。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中旭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辽宁中旭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4 日